

實踐大學博雅學部部務會議設置要點

一百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部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 實踐大學博雅學部(以下簡稱本學部)為順利推展相關事務，特訂定「實踐大學博雅學部部務會議（以下簡稱本會議）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2、 本會議置委員若干人，任期兩年。
 - (一)當然委員：本學部學部主任，學部副主任，人文一、二組，社會一、二組，自然一、二組召集人，語言一、二中心主任，體育一、二室主任擔任之，隨職務之進退而異動。
 - (二)選任委員：由本學部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人文、社會、自然一、二組各選二人擔任之，連選得連任。
- 三、 本會議審議下列三種會議所議決事項以外之事務。
 - (一)本學部教師評審委員會
 - (二)本學部課程委員會
 - (三)本學部學術研究委員會
- 四、 本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，由學部主任召開並擔任主席。
- 五、 本會議之召開需有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之出席。議決事項須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同意。
- 六、 本會議開會時，各委員如不克出席，得指派相關專任教師代理。
- 七、 本要點經部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